



[_http://www.mot.gov.cn](http://www.mot.gov.cn)

欢迎使用交通智搜

交通运输部 国家能源局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

文号：交公路发〔2022〕8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能源局，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电力公司，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各省、自治区电力公司：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快健全完善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不断满足日益增长的电动汽车充电需求，服务公众便捷出行，促进电动汽车产业发展，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研究制定了《加快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区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交通运输部 国家能源局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加快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 建设行动方案

为加快健全完善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不断满足日益增长的电动汽车充电需求，服务公众便捷出行，促进电动汽车产业发展，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等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满足电动汽车出行需求、带动电动汽车消费、促进电动汽车产业发展为导向，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充分调动各方力量，加快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力争到2022年底前，全国除高寒高海拔以外区域的高速公路服务区能够提供基本充电服务；到2023年底前，具备条件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服务区（站）能够提供基本充电服务；到2025年底前，高速公路和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服务区（站）充电基础设施进一步加密优化，农村公路沿线有效覆盖，基本形成“固定设施为主体，移动设施为补充，重要节点全覆盖，运行维护服务好，群众出行有保障”的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网络，更好满足公众高品质、多样化出行服务需求。

二、工作原则

坚持桩站先行，以供促需。结合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科学研判本地区电动汽车增长趋势及出行需求，加快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更好满足公众出行需求，带动电动汽车消费，促进电动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

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推进。统筹各地实际，准确把握建设时序，率先推动高速公路和具备条件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实施建设，满足近期需求。在此基础上，不断加密优化覆盖全路网的充电基础设施网络，提升充电服务水平。

坚持广泛覆盖，适度超前。将充电基础设施纳入基本服务保障范畴，统筹高速公路和普通公路网资源，科学确定建设规模和空间布局，按照适度超前的原则，加快构建完善的服务保障体系，实现建在前、需时有、用得好。

坚持通用开放，智能高效。统一建设和运维标准，提高充电基础设施通用性和开放性，确保设施智能化、高效化。加强政府部门引导，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创新运维服务机制，实现规范集约高效建设运营。

三、主要任务

（一）加强高速公路服务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利用高速公路服务区存量土地及停车位，加快建设或改造充电基础设施。每个服务区建设的充电基础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的车位原则上不低于小型客车停车位的10%。具备条件的高速公路停车区可参照执行。高寒高海拔地区可结合实际，自行确定建设目标和时序。重大节假日期间预测流量较大的服务区要提前做好应急预案，适当投放移动充电基础设施，满足高峰时段充电需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11137

